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控”或“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30 日以现场及视频会议形式在上海市东大名路 670 号会议室、香港皇后大道中 183 号中远大厦 47 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6 名，实际 6 名监事出席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傅向阳先生主持。会议通知及材料已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前下发各位监事，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表决，本次会议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以中国会计准则及香港会计准则分别编制的中远海控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公正、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将该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中远海控 2016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审核报告。

三、审议通过了中远海控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香港会计准则编制的经审计中远海控 2016 年度财务报告，中远海控 2016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99.06 亿元人民币。由于公司 2016 年度亏损，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数，建议 2016 年不进行利润分配。同意将该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中远海控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出具的《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制定了较为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

五、审议通过了中远海控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监督事项无异议。同意将上述监事会工作报告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中远海控 2016 年年度报告》(A 股/H 股)、《中远海控 2016 年度报告摘要》(A 股)及《中远海控 2016 年年度业绩公告》(H 股)。

监事会认为：

1. 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 未发现参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七、审议通过了《中远海控调整船舶预计净值方案之议案》。同意将公司船舶预计净残值标准从 380 美元/轻吨（约等于人民币 2618 元/轻吨）调整为 280 美元/轻吨（约等于人民币 1929 元/轻吨），自 2016 年 10 月 1 日起执行。

监事会认为：根据国际市场船舶拆船废钢价格变动情况，相应调整公司船舶预计净值标准的会计估计变更，能更恰当地反映公司财务

状况和经营成果，提供更可靠、更相关的会计信息；也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详情请参阅《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估计变更公告》，编号：临 2017-008。

八、审议通过了中远海控监事会 2017 年度工作计划。

九、审议通过了中远海控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组成人选之议案。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17年5月届满，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继续委任傅向阳先生、郝文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继续委任孟焰先生、张建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独立监事候选人；同意将该项预案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工会提名钱卫忠先生、方萌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审议。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独立监事及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后附。上述第一、二、四、六项议案审议通过的报告于 2017 年 3 月 30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挂网披露，第一、三、五、九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三十日

附：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独立监事及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

1、傅向阳先生

傅先生，49岁，现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傅先生是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6年起任职）。曾任上海远洋干部部副部长，中远集运人事部副总经理，上远实业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中远总公司组织部副部长、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党组工作部部长、直属党委副书记、团委书记，中国远洋企业文化部部长、2011年10月起任中远集团公司董事、工会主席等职。傅先生具有20多年的航运业经验，企业管理经验丰富。

2、郝文义先生

郝先生，54岁，现任本公司监事，中远海运监事、党组纪检组副组长、监察审计本部部长，中远海运发展有限公司、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中远海运重工有限公司监事。郝先生曾任中央纪委监察部监察综合室综合处副处长、办公室主任和部长办公室主任，中国海运党组纪检组副组长、监察审计部部长、海外企业纪工委书记等职。郝先生具有20多年纪检监察工作经验，并荣获国家人事部个人二等功、中央纪委监察部集体二等功。郝先生毕业于北京市委党校硕士研究生班经济专业，为高级政工师。

3、孟焰先生

孟先生，61岁，现任公司独立监事。孟先生1982年起任职于中央财经大学，曾任会计系副主任、主任、会计学院院长，现任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会计学会常务理事、中国金融会计学会常务理事，教育部高等学校工商管理类学科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孟先生毕业于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经济学（会计学）博士，自1997年起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1993年被评为全国优秀教师，

2011年获教育部高等学校国家级教学名师奖。

4、张建平先生

张先生，51岁，现任公司独立监事、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商学院教授、对外经济贸易大学资本市场和投融资研究中心主任。曾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商学院教研室主任、系主任、副院长等职，目前兼任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张先生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跨国经营管理专业，博士研究生。

5、钱卫忠先生

钱先生，49岁，现任本公司职工监事，中远海运集装箱运输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董事。曾任中海船务代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委员，中国海运（北美）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中国海运（北美）代理有限公司洛杉矶公司总经理，中海集装箱运输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等职（曾任职公司均为中海集团下属公司）。钱先生具有近30年航运业经验，企业管理经验丰富。钱先生毕业于上海海事大学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专业，硕士，经济师。

6、方萌先生

方先生，58岁，现任本公司职工监事，中远海运港口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董事副总经理。曾任中海集团企管部副部长，中海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委员，中海码头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中海港口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等职。方先生拥有30多年航运业经验，具有丰富的船舶管理、码头运营、企业经营经验。方先生1982年2月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船舶工程专业；1995年4月毕业于“上海大学/美国旧金山联合举办的《高级经理(EMBA)硕士研究生班》”，高级工程师。